

全国期货从业人员资格考试辅导教材

期货法律法规汇编

第八版

内含各章练习题与三套模拟试题,下载地址请见前言和附赠书签

赠★送
全真机考
模拟软件
(网络下载)

本书编写组 / 编

大纲解读

解读考试大纲,明确考试要求

知识清单

借鉴思维导图,用知识清单梳理知识点,使知识体系脉络清晰

考点解析

紧扣考点,逐章系统讲解,用典型例题进行剖析,知识讲解深入浅出

练习训练

海量仿真题库,供考生做好实战前的练兵

模拟试卷

帮助考生进行实战演练,真实体验考试情境,以良好状态走进考场

品质

名师保证

专业

实力造就



中国工信出版集团

人民邮电出版社
POSTS & TELECOM PRESS

全国期货从业人员资格考试辅导教材

期货法律法规汇编

第八版

本书编写组 / 编

人民邮电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期货法律法规汇编：第八版 / 《期货法律法规汇编》
编写组编. — 北京：人民邮电出版社，2016.11
全国期货从业人员资格考试辅导教材
ISBN 978-7-115-43742-6

I. ①期… II. ①期… III. ①期货交易—法规—中国
—资格考试—自学参考资料 IV. ①D922.287.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242390号

内 容 提 要

本书是根据中国期货业协会新颁布的期货从业人员资格考试大纲和统编教材而精心编写的一本同步辅导考试用书。

本书从期货从业人员资格考试的特点出发，针对《期货法律法规汇编》的内容特点，全面介绍了该科目的各项内容，着重对书中的重点、难点进行了深入的讲解，运用各种案例进行多角度分析，帮助考生从容面对考试。同时，本书附赠全真机考模拟软件（网络下载），内含各章练习题与三套模拟试题，便于考生熟悉考试形式，提高答题操作技能。

本书适合所有参加期货从业人员资格考试的考生使用，也可作为相关专业在校师生和从业人员的学习、工作参考用书。

◆ 编 本书编写组

责任编辑 李宝琳

责任印制 焦志炜

◆ 人民邮电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丰台区成寿寺路11号

邮编 100164 电子邮件 315@ptpress.com.cn

网址 <http://www.ptpress.com.cn>

大厂聚鑫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 开本：787×1092 1/16

印张：15.5

2016年11月第1版

字数：300千字

2016年11月河北第1次印刷

定 价：45.00 元

读者服务热线：(010) 81055656 印装质量热线：(010) 81055316

反盗版热线：(010) 81055315

广告经营许可证：京东工商广字第8052号

出版前言

随着我国经济建设发展步伐的加快，我国在国际市场的影响力越来越大，我国期货市场的发展潜力不可估量。国家正逐步重视期货行业的发展，该行业的就业前景十分可观。期货从业人员资格考试合格证是期货行业的准入证，从事期货业务的专业人员必须取得该证书才能从事相关工作。而该证书必须通过考试取得。

期货从业人员资格考试由中国期货业协会主办，相应的考试大纲和教材由协会组织有关专家编写。该考试每年举办多次，2016年为5次，时间分别为3月、5月、7月、9月和11月。为了帮助参加期货从业人员资格考试的人员更加有效地学习考试教材，熟练掌握有关内容，顺利通过考试，人民邮电出版社特地聘请多年参加考前辅导的专家老师，严格按照中国期货业协会颁布的《考试大纲》和指定教材，在认真分析和总结“期货及衍生品基础”“期货法律法规汇编”两个考试科目内容和考试形式的基础上，精心编写了《全国期货从业人员资格考试辅导教材——期货及衍生品基础》和《全国期货从业人员资格考试辅导教材——期货法律法规汇编（第八版）》这两本辅导书。

本套书具有以下几个方面的特点。

首先，本套书是配合学习课程的同步辅导书。期货从业人员资格考试采取计算机考试方式进行，题型比较简单，只有选择题和判断是非题，其中单项选择题60道，每道0.5分，共30分；多项选择题40道，每道1分，共40分；判断是非题20道，每道0.5分，共10分；综合题20道，每道1分，共20分。因此许多相关辅导书都只是以练习册的形式出现，只有练习题，没有内容的讲解，尤其是重点难点的分析，考生无法透彻地学习。本套书则充分弥补了这些不足。考生参照教材，以本套书为主线展开复习，即可透彻掌握教材内容，并获得有效的训练。

其次，本套书针对性强，重难点突出，便于自学。书中每一章内容的安排为：首先用知识清单的形式把本章的知识点清晰地罗列出来；紧接着开宗明义指出考试大纲的要求；接着对应教材的顺序，对重难点进行详细梳理分析，并以例题的形式进行讲解；最后则提供了充

足的针对性模拟训练题，使考生能得到充足的复习训练。

最后，书中配有三套考前模拟训练试卷，方便考生在复习完教材内容之后进行全方位的检测，查漏补缺，为正式走进考场做好充分的准备。并且，纸质介质和互联网手段的相结合，使得考生能够随时进行复习与练习，能够边练习边熟悉考试环境，大大方便了考生，充分体现了本套书的高附加值。

附赠的全真机考模拟软件（网络下载）包含各章练习题与三套模拟试题。大家可以登录 [eshu. so/a/95DECD](http://eshu.so/a/95DECD) 进行下载，无须安装，打开下载包中的 exe 文件即可使用。该软件模拟考试环境，使考生切身体验真实考试环境，熟悉答题技巧和方法，为其顺利通过考试打下良好的基础。使用过程中如有任何问题请咨询服务热线：400-900-8858。

我们的出版理念是以精准的内容为考生提供价值最大化的辅导书，使考生从众多的复习书中解脱出来，真正让学习更轻松，让复习更有效。

朋友，选择我们的书，你就选择了一条正确的复习道路，选择了一条轻松的成功之路。

我们真诚地祝福你考试取得成功！

目 录

一、行政法规

期货交易管理条例	3	第三章 期货公司	5
考纲分析	3	第四章 期货交易基本规则	6
知识结构	3	第五章 期货业协会	8
内容解析	3	第六章 监督管理	9
第一章 总 则	3	第七章 法律责任	11
第二章 期货交易所	4	第八章 附 则	14
		练习题	15

二、部门规章与规范性文件

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管理暂行办法	21	第六章 监督管理	35
考纲分析	21	第七章 法律责任	36
知识结构	21	第八章 附 则	36
内容解析	21	练习题	36
第一章 总 则	21	期货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39
第二章 保障基金的筹集	22	考纲分析	39
第三章 保障基金的管理和监管	22	知识结构	39
第四章 保障基金的使用	23	内容解析	39
第五章 罚 则	23	第一章 总 则	39
第六章 附 则	23	第二章 设立、变更与业务终止	40
练习题	24	第三章 公司治理	44
期货交易所管理办法	27	第四章 业务规则	45
考纲分析	27	第一节 一般规定	45
知识结构	27	第二节 期货经纪业务	45
内容解析	27	第三节 期货投资咨询业务	46
第一章 总 则	27	第四节 资产管理业务	46
第二章 设立、变更与终止	28	第五章 客户资产保护	47
第三章 组织机构	29	第六章 监督管理	48
第一节 会员制期货交易所	29	第七章 法律责任	50
第二节 公司制期货交易所	30	第八章 附 则	51
第四章 会员管理	32	练习题	51
第五章 基本业务规则	33		

期货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 资格管理办法

考纲分析	54
知识结构	54
内容解析	54
第一章 总 则	54
第二章 任职资格条件	55
第三章 任职资格的申请与核准	56
第四章 行为规则	58
第五章 监督管理	59
第六章 法律责任	61
第七章 附 则	61
练习题	61

期货从业人员管理办法

考纲分析	65
知识结构	65
内容解析	65
第一章 总 则	65
第二章 从业资格的取得和注销	66
第三章 执业规则	66
第四章 监督管理	67
第五章 罚 则	68
第六章 附 则	68
练习题	69

期货公司首席风险官管理规定（试行）

考纲分析	71
知识结构	71
内容解析	71
第一章 总 则	71
第二章 任免与行为规范	71
第三章 职责与履职保障	72
第四章 监督管理	74
第五章 附 则	74
练习题	75

期货公司金融期货结算业务试行办法

考纲分析	77
------	----

知识结构	77
内容解析	77
第一章 总 则	77
第二章 资格的取得与终止	77
第三章 业务规则	79
第四章 监督管理	81
第五章 附 则	82
练习题	82

期货公司风险监管指标管理办法

考纲分析	85
知识结构	85
内容解析	85
第一章 总 则	85
第二章 风险监管指标的计算	85
第三章 风险监管指标标准	86
第四章 编制和披露	87
第五章 监督管理	88
第六章 附 则	88
练习题	89

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 试行办法

考纲分析	91
知识结构	91
内容解析	91
第一章 总 则	91
第二章 资格条件与业务范围	91
第三章 业务规则	93
第四章 监督管理	94
第五章 附 则	94
练习题	95

期货市场客户开户管理规定

考纲分析	97
知识结构	97
内容解析	97
第一章 总 则	97
第二章 客户开户及交易编码申请	98

第三章 客户资料修改	99	第二章 公司业务资格和人员从业资格	108
第四章 客户交易编码的注销	100	第三章 业务规则	109
第五章 客户资料管理	100	第四章 防范利益冲突	110
第六章 监督管理	100	第五章 监督管理和法律责任	110
第七章 附 则	101	第六章 附 则	111
练习题	101	练习题	111
关于建立金融期货投资者适当性制度的规定	104	期货公司资产管理业务试点办法	112
考纲分析	104	考纲分析	112
知识结构	104	知识结构	112
内容解析	104	内容解析	112
练习题	106	第一章 总 则	112
期货公司期货投资咨询业务试行办法	107	第二章 业务试点资格	113
考纲分析	107	第三章 业务规范	113
知识结构	107	第四章 业务管理和风险控制制度	115
内容解析	107	第五章 账户监测监控	116
第一章 总 则	107	第六章 监督管理和法律责任	116
		第七章 附 则	117
		练习题	117
三、协会自律规则			
期货从业人员执业行为准则（修订）	121	第八章 监督及惩戒	124
考纲分析	121	第九章 附 则	125
知识结构	121	练习题	125
内容解析	121	期货公司执行金融期货投资者适当性制度管理规则（修订）	128
第一章 总 则	121	考纲分析	128
第二章 基本准则	122	知识结构	128
第三章 合规执业	122	内容解析	128
第四章 专业胜任能力	123	练习题	129
第五章 对投资者的责任	123		
第六章 竞业准则	123	四、其他	
第七章 其他责任	124	知识结构	133
		内容解析	133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	133		
考纲分析	133		

练习题	135	金融期货投资者适当性制度实施办法 ...	148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六） 摘选 ...	136	考纲分析	148
考纲分析	136	知识结构	148
知识结构	136	内容解析	148
内容解析	136	练习题	150
练习题	137	金融期货投资者适当性制度操作指引 ...	151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期货纠纷案件		考纲分析	151
若干问题的规定（一）	138	知识结构	151
考纲分析	138	内容解析	151
知识结构	138	第一章 总 则	151
内容解析	138	第二章 金融期货投资者适当性标准操作要求	151
一、一般规定	138	第一节 可用资金要求	151
二、管辖	139	第二节 知识测试要求	152
三、承担责任的主体	139	第三节 交易经历要求	152
四、无效合同责任	139	第四节 一般单位客户的特殊要求 ...	152
五、交易行为责任	139	第五节 其他要求	152
六、透支交易责任	140	第三章 金融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综合评估操作	152
七、强行平仓责任	141	要求	152
八、实物交割责任	141	第一节 一般规定	152
九、保证合约履行责任	142	第二节 基本情况评估	153
十、侵权行为责任	142	第三节 投资经历评估	153
十一、举证责任	142	第四节 财务状况评估	153
十二、保全和执行	142	第五节 诚信状况评估	154
十三、其他	143	第四章 附 则	154
练习题	143	练习题	154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期货纠纷案件		法律法规模拟试题	155
若干问题的规定（二）	145	模拟试题（一）	155
考纲分析	145	模拟试题（二）	165
知识结构	145	模拟试题（三）	175
内容解析	145	练习题答案与解析	186
练习题	146	法律法规模拟试题答案与解析	216



一、行政法规



期货交易管理条例

考 纲 分 析

本条例主要对期货交易机构及期货业协会职责、期货交易基本规则、期货交易的监督管理,以及违反本条例的法律责任做出了具体规定。其中,期货交易机构及期货业协会的性质和组成、期货交易基本规则

和期货交易的监督管理等规定尤为重要,需要考生在理解的基础上牢固掌握,并能在相关案例中加以灵活应用。

知 识 结 构



内 容 解 析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规范期货交易行为,加强对期货交易的监督管理,维护市场秩序,防范风险,保护期货交易各方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促进期货市场积极稳妥发展,特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从事期货交易及其相关活动,应当遵守本条例。

期货交易:采用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或者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方式进行的以期货合约或者期权合约为交易标的的交易活动。

期货合约:指期货交易场所统一制定的、规定在将来某一特定的时间和地点交割一定数量标的物的标准化合约。期货合约包括商品期货合约和金融期货合约及其他期货合约。

期权合约:指期货交易场所统一制定的、规定买

方有权在将来某一时间以特定价格买入或者卖出约定标的物(包括期货合约)的标准化合约。

第三条 从事期货交易活动,应当遵循公平、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禁止欺诈、内幕交易和操纵期货交易价格等违法行为。

第四条 期货交易应当在依照本条例第六条第一款规定设立的期货交易所、国务院批准的或者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期货交易场所进行。

禁止在前款规定的期货交易场所之外进行期货交易。

第五条 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对期货市场实行集中统一的监督管理。

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派出机构依照本条例的有关规定和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的授权,履行监

督管理职责。

【例题1】根据《期货交易管理条例》的规定，对期货市场实行集中统一的监督管理的机构是（ ）。

- A. 中国银监会
- B. 商务部
- C. 中国期货业协会
- D. 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

【答案】D

【解析】根据《期货交易管理条例》第五条规定，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对期货市场实行集中统一的监督管理。

【例题2】判断是非题

期权合约指期货交易所统一制定的、规定买方有权在将来某一时间以特定价格买入或者卖出约定标的物（包括期货合约）的标准化合约。

【答案】正确

第二章 期货交易所

第六条 设立期货交易所，由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审批。

未经国务院批准或者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批准，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设立期货交易所或者以任何形式组织期货交易及其相关活动。

第七条 期货交易所不以营利为目的，按照其章程的规定实行自律管理。期货交易所以其全部财产承担民事责任。期货交易所的负责人由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任免。

期货交易所的管理办法由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制定。

第八条 期货交易所会员应当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企业法人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期货交易所可以实行会员分级结算制度。实行会员分级结算制度的期货交易所会员由结算会员和非结算会员组成。

第九条 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或者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期货交易所的负责人、财务会计人员：

（一）因违法行为或者违纪行为被解除职务的期货交易所、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的负责人，或者期货公司、证券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人员，自被解除职务之日起未逾5年；

（二）因违法行为或者违纪行为被撤销资格的律师、注册会计师或者投资咨询机构、财务顾问机构、资信评级机构、资产评估机构、验证机构的专业人员，自被撤销资格之日起未逾5年。

第十条 期货交易所应当依照本条例和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的规定，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加强对交易活动的风险控制和会员以及交易所工作人员的监督管理。期货交易所履行下列职责：

- （一）提供交易的场所、设施和服务；
- （二）设计合约，安排合约上市；
- （三）组织并监督交易、结算和交割；
- （四）为期货交易提供集中履约担保；
- （五）按照章程和交易规则对会员进行监督管理；
- （六）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职责。

期货交易所不得直接或者间接参与期货交易。未经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审核并报国务院批准，期货交易所不得从事信托投资、股票投资、非自用不动产投资等与其职责无关的业务。

第十一条 期货交易所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健全下列风险管理制度：

- （一）保证金制度；
- （二）当日无负债结算制度；
- （三）涨跌停板制度；
- （四）持仓限额和大户持仓报告制度；
- （五）风险准备金制度；
- （六）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风险管理制度。

实行会员分级结算制度的期货交易所，还应当建立、健全结算担保金制度。

第十二条 当期货市场出现异常情况时，期货交易所可以按照其章程规定的权限和程序，决定采取下列紧急措施，并应当立即报告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

- （一）提高保证金；
- （二）调整涨跌停板幅度；
- （三）限制会员或者客户的最大持仓量；
- （四）暂时停止交易；
- （五）采取其他紧急措施。

前款所称异常情况，是指在交易中发生操纵期货交易价格的行为或者发生不可抗拒的突发事件以及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情形。

异常情况消失后，期货交易所应当及时取消紧急措施。

第十三条 期货交易所办理下列事项，应当经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批准：

- (一) 制定或者修改章程、交易规则；
- (二) 上市、中止、取消或者恢复交易品种；
- (三) 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事项。

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批准期货交易所上市新的交易品种，应当征求国务院有关部门的意见。

第十四条 期货交易所的所得收益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管理和使用，但应当首先用于保证期货交易场所、设施的运行和改善。

【例题3】期货交易所设立应当经（ ）批准。

- A. 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
- B. 中国期货业协会

- C. 银监会
- D. 所在地法院

【答案】A

【解析】根据《期货交易管理条例》第六条，设立期货交易所，由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审批。

【例题4】期货交易所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健全（ ）风险管理制度。

- A. 保证金制度
- B. 当日无负债结算制度
- C. 涨跌停板制度
- D. 持仓限额和大户持仓报告制度

【答案】ABCD

【例题5】判断是非题

期货交易所以营利为目的，按照其章程的规定实行自律管理。

【答案】错误

【解析】期货交易所不以营利为目的，按照其章程的规定实行自律管理。

第三章 期货公司

第十五条 期货公司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条例规定设立的经营期货业务的金融机构。设立期货公司，应当在公司登记机关登记注册，并经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批准。

未经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批准，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设立或者变相设立期货公司，经营期货业务。

第十六条 申请设立期货公司，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并具备下列条件：

- (一) 注册资本最低限额为人民币3 000万元；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备任职条件，从业人员具有期货从业资格；
- (三) 有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司章程；
- (四) 主要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具有持续盈利能力，信誉良好，最近3年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 (五) 有合格的经营场所和业务设施；
- (六) 有健全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
- (七) 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

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根据审慎监管原则和各项业务的风险程度，可以提高注册资本最低限额。注册资本应当是实缴资本。股东应当以货币或者期货公

司经营必需的非货币财产出资，货币出资比例不得低于85%。

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应当在受理期货公司设立申请之日起6个月内，根据审慎监管原则进行审查，做出批准或者不批准的决定。

未经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委托或者接受他人委托持有或者管理期货公司的股权。

第十七条 期货公司业务实行许可制度，由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按照其商品期货、金融期货业务种类颁发许可证。期货公司除申请经营境内期货经纪业务外，还可以申请经营境外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以及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期货业务。

期货公司不得从事与期货业务无关的活动，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另有规定的除外。

期货公司不得从事或者变相从事期货自营业务。

期货公司不得为其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人提供融资，不得对外担保。

第十八条 期货公司从事经纪业务，接受客户委托，以自己的名义为客户进行期货交易，交易结果由

客户承担。

第十九条 期货公司办理下列事项，应当经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批准：

- (一) 合并、分立、停业、解散或者破产；
- (二) 变更业务范围；
- (三) 变更注册资本且调整股权结构；
- (四) 新增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或者控股股东发生变化；
- (五) 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事项。

前款第三项、第五项所列事项，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20日内做出批准或者不批准的决定；前款所列其他事项，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2个月内做出批准或者不批准的决定。

第二十条 期货公司或者其分支机构有《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七十条规定的情形或者下列情形之一的，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应当依法办理期货业务许可证注销手续：

- (一) 营业执照被公司登记机关依法注销；
- (二) 成立后无正当理由超过3个月未开始营业，或者开业后无正当理由停业连续3个月以上；
- (三) 主动提出注销申请；
- (四) 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情形。

期货公司在注销期货业务许可证前，应当结清相关期货业务，并依法返还客户的保证金和其他资产。

期货公司分支机构在注销经营许可证前，应当终止经营活动，妥善处理客户资产。

第二十一条 期货公司应当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业务管理规则、风险管理制度，遵守信息披露制度，保障客户保证金的存管安全，按照期货交易所的规定，向期货交易所报告大户名单、交易情况。

第二十二条 从事期货投资咨询业务的其他期货经营机构应当取得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业务资格，具体管理办法由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制定。

【例题6】申请设立期货公司，股东应当以货币或者期货公司经营必需的非货币财产出资，货币出资比例不得低于（ ）。

- | | |
|--------|--------|
| A. 20% | B. 45% |
| C. 70% | D. 85% |

【答案】D

【解析】根据《期货交易管理条例》第十六条第二款规定，申请设立期货公司，其注册资本应当是实缴资本。股东应当以货币或者期货公司经营必需的非货币财产出资，货币出资比例不得低于85%。

【例题7】判断是非题

申请设立期货公司，注册资本最低限额为人民币5 000万元。

【答案】错误

【解析】申请设立期货公司，注册资本最低限额为人民币3 000万元。

第四章 期货交易基本规则

第二十三条 在期货交易所进行期货交易的，应当是期货交易所会员。

符合规定条件的境外机构，可以在期货交易所从事特定品种的期货交易。具体办法由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制定。

第二十四条 期货公司接受客户委托为其进行期货交易，应当事先向客户出示风险说明书，经客户签字确认后，与客户签订书面合同。期货公司不得未经客户委托或者不按照客户委托内容，擅自进行期货交易。

期货公司不得向客户作获利保证；不得在经纪业务中与客户约定分享利益或者共担风险。

第二十五条 下列单位和个人不得从事期货交易，期货公司不得接受其委托为其进行期货交易：

- (一) 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
- (二) 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期货交易所、期货保证金安全存管监控机构和期货业协会的工作人员；
- (三) 证券、期货市场禁止进入者；
- (四) 未能提供开户证明材料的单位和个人；
- (五) 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规定不得从事期货交易的其他单位和个人。

第二十六条 客户可以通过书面、电话、互联网或者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向期货公司下达交易指令。客户的交易指令应当明确、全面。

期货公司不得隐瞒重要事项或者使用其他不正当手段诱骗客户发出交易指令。

第二十七条 期货交易所应当及时公布上市品种合约的成交量、成交价、持仓量、最高价与最低价、开盘价与收盘价和其他应当公布的即时行情，并保证即时行情的真实、准确。期货交易所不得发布价格预测信息。

未经期货交易所许可，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发布期货交易即时行情。

第二十八条 期货交易应当严格执行保证金制度。期货交易所向会员、期货公司向客户收取的保证金，不得低于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期货交易所规定的标准，并应当与自有资金分开，专户存放。

期货交易所向会员收取的保证金，属于会员所有，除用于会员的交易结算外，严禁挪作他用。

期货公司向客户收取的保证金，属于客户所有，除下列可划转的情形外，严禁挪作他用：

- (一) 依据客户的要求支付可用资金；
- (二) 为客户交存保证金，支付手续费、税款；
- (三) 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十九条 期货公司应当为每一个客户单独开立专门账户、设置交易编码，不得混码交易。

第三十条 期货公司经营期货经纪业务又同时经营其他期货业务的，应当严格执行业务分离和资金分离制度，不得混合操作。

第三十一条 期货交易所、期货公司、非期货公司结算会员应当按照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提取、管理和使用风险准备金，不得挪用。

第三十二条 期货交易的收费项目、收费标准和管理办法由国务院有关主管部门统一制定并公布。

第三十三条 期货交易的结算，由期货交易所统一组织进行。

期货交易所实行当日无负债结算制度。期货交易所应当在当日及时将结算结果通知会员。

期货公司根据期货交易所的结算结果对客户进行结算，并应当将结算结果按照与客户约定的方式及时通知客户。客户应当及时查询并妥善处理自己的交易持仓。

第三十四条 期货交易所会员的保证金不足时，应当及时追加保证金或者自行平仓。会员未在期货交易所规定的时间内追加保证金或者自行平仓的，期货交易所应当将该会员的合约强行平仓，强行平仓的有关费用和发生的损失由该会员承担。

客户保证金不足时，应当及时追加保证金或者自

行平仓。客户未在期货公司规定的时间内及时追加保证金或者自行平仓的，期货公司应当将该客户的合约强行平仓，强行平仓的有关费用和发生的损失由该客户承担。

第三十五条 期货交易的交割，由期货交易所统一组织进行。

交割仓库由期货交易所指定。期货交易所不得限制实物交割总量，并应当与交割仓库签订协议，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交割仓库不得有下列行为：

- (一) 出具虚假仓单；
- (二) 违反期货交易所业务规则，限制交割商品的入库、出库；
- (三) 泄露与期货交易有关的商业秘密；
- (四) 违反国家有关规定参与期货交易；
- (五) 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行为。

第三十六条 会员在期货交易中违约的，期货交易所先以该会员的保证金承担违约责任；保证金不足的，期货交易所应当以风险准备金和自有资金代为承担违约责任，并由此取得对该会员的相应追偿权。

客户在期货交易中违约的，期货公司先以该客户的保证金承担违约责任；保证金不足的，期货公司应当以风险准备金和自有资金代为承担违约责任，并由此取得对该客户的相应追偿权。

第三十七条 实行会员分级结算制度的期货交易所，应当向结算会员收取结算担保金。期货交易所只对结算会员结算，收取和追收保证金，以结算担保金、风险准备金、自有资金代为承担违约责任，以及采取其他相关措施；对非结算会员的结算、收取和追收保证金、代为承担违约责任，以及采取其他相关措施，由结算会员执行。

第三十八条 期货交易所、期货公司和非期货公司结算会员应当保证期货交易、结算、交割资料的完整和安全。

第三十九条 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编造、传播有关期货交易的虚假信息，不得恶意串通、联手买卖或者以其他方式操纵期货交易价格。

第四十条 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违规使用信贷资金、财政资金进行期货交易。

银行业金融机构从事期货交易融资或者担保业务的资格，由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

第四十一条 国有以及国有控股企业进行境内外期货交易，应当遵循套期保值的原则，严格遵守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以及其他有关部门关于企业

以国有资产进入期货市场的有关规定。

第四十二条 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对境内单位或者个人从事境外商品期货交易的品种进行核准。

境外期货项下购汇、结汇以及外汇收支，应当符合国家外汇管理有关规定。

境内单位或者个人从事境外期货交易的办法，由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会同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外汇管理部门等有关部门制定，报国务院批准后施行。

【例题8】下列单位或个人中，可以依法从事期货交易的是（ ）。

- A. 国家机关
- B. 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
- C. 期货业协会的工作人员
- D. 作为期货交易所会员的某企业法人

【答案】D

【解析】根据《期货交易管理条例》第25条规定，下列单位和个人不得从事期货交易，期货公司不得接受其委托为其进行期货交易：

（一）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

（二）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期货交易所、期货保证金安全存管监控机构和期货业协会的工作

人员；

（三）证券、期货市场禁止进入者；

（四）未能提供开户证明材料的单位和个人；

（五）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规定不得从事期货交易的其他单位和个人。

【例题9】在我国，交割仓库不得有（ ）行为。

- A. 出具虚假仓单
- B. 泄露与期货交易有关的商业秘密
- C. 违反国家有关规定参与期货交易
- D. 违反期货交易所业务规则，限制交割商品的

入库

【答案】ABCD

【解析】根据《期货交易管理条例》第35条规定，交割仓库不得有下列行为：

（一）出具虚假仓单；

（二）违反期货交易所业务规则，限制交割商品的入库、出库；

（三）泄露与期货交易有关的商业秘密；

（四）违反国家有关规定参与期货交易；

（五）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行为。

第五章 期货业协会

第四十三条 期货业协会是期货业的自律性组织，是社会团体法人。

期货公司以及其他专门从事期货经营的机构应当加入期货业协会，并缴纳会员费。

第四十四条 期货业协会的权力机构为全体会员组成的会员大会。

期货业协会的章程由会员大会制定，并报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备案。

期货业协会设理事会。理事会成员按照章程的规定选举产生。

第四十五条 期货业协会履行下列职责：

（一）教育和组织会员遵守期货法律法规和政策；

（二）制定会员应当遵守的行业自律性规则，监督、检查会员行为，对违反协会章程和自律性规则的，按照规定给予纪律处分；

（三）负责期货从业人员资格的认定、管理以及撤销工作；

（四）受理客户与期货业务有关的投诉，对会员

之间、会员与客户之间发生的纠纷进行调解；

（五）依法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向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反映会员的建议和要求；

（六）组织期货从业人员的业务培训，开展会员间的业务交流；

（七）组织会员就期货业的发展、运作以及有关内容进行研究；

（八）期货业协会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期货业协会的业务活动应当接受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的指导和监督。

【例题10】中国期货业协会的组成机构有（ ）。

- A. 董事会
- B. 监事会
- C. 理事会
- D. 会员大会

【答案】CD

【解析】会员大会是期货业协会的权力机构。期货业协会还设理事会。